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
99號惠中樓7樓
承辦人：柯惠芳
電話：(04)22289111分機17309
電子信箱：komegl01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啟明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考字第113000812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387210000A_113000812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公務人員年終（另予）考績考列丁等，於權責機關製
發考績（成）通知書及免職令前，已先因退休、辭職或其
他原因離職，或所屬公務人員於考績免職確定前離職，請
依銓敘部函說明二、三辦理相關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3年1月8日部法二字第
11356551951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各分局及(大)隊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
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(不含和平區)、臺中
市和平區民代表會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人事處（企劃科）(含附件)、臺中市政府人事處（人力科）(含附
件)、臺中市政府人事處（考訓科）(含附件)

